

关于 2021 年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校内验收结果的公示

校内各学院：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结项工作的通知》要求，学校组织开展了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校内结题验收工作。经负责人申请，学校组织校外专家评审，现将项目验收结果给予公示（详见附件），公示期自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 日。有异议者，须以书面形式向教务部教研科反映。反映时需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否则不予受理。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32082178

地址：行政楼 A1-216 室



附件：2021 年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校内验收结果

序号	项目负责人	成果名称	验收结果
1	招乐辉	基于“复合导师制”的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四维融合”卓越工程师班培养模式	通过
2	唐强荣	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航海实践教学模式持续改革与实践	通过
3	滕宪斌	基于“互联网+”虚拟仿真技术的船舶轮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研究	通过
4	肖亚玲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行的公共体育教学改革与实践	通过
5	陈建平	以校企联合培养为基础的船舶类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通过
6	李世红	基于“三本位”教育新理念指导下的《创业基础》教育课堂教学改革与实践	通过
7	夏新海	“知识-能力-素养”协同发展的粤港澳大湾区交通运输复合创新型人才培养体系改革与实施路径研究	通过